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发来的两份《中标通知书》，通知本公司被确定为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小草湖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项目第 XW GJ-6 标段、京新高速（G7）新疆境内大黄山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公路项目第 DW GJ-1 标段施工中标单位，中标价分别为 592,794,082 元人民币、444,335,836 元人民币。

一、上述工程工期：

1.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小草湖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项目第 XW GJ-6 标段：1391 日历天；

2.京新高速（G7）新疆境内大黄山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公路项目第 DW GJ-1 标段：1086 日历天。

二、工程质量：

上述工程的工程质量均为：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达到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达到合格。

三、合同签订：上述工程合同目前尚未签订。本公司将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前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四、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延安路 1006 号

主要职责：负责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等级公路的建设、管理和营运养护；代

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对新疆高等级公路进行行业管理和行使业主权。

本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项目概况：

(一)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小草湖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项目第 XW GJ-6 标段

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小草湖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项目为改扩建工程，路线起点位于小草湖以东约 2km 处，与吐鲁番至小草湖高速公路项目终点相接，终点通过乌拉泊西枢纽互通与乌鲁木齐市绕城高速相接。项目建设资金来自交通专项建设资金。

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小草湖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项目第 XW GJ-6 标段，K3516+155~K3537+655(长链 K3516+155=K3515+999.997)长度为 21.5km，公路等级为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K3537+655~K3544+103.119 长度为 6.448 km，公路等级为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工程主要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桥梁涵洞、交叉工程及交通安全设施等。

(二)京新高速(G7)新疆境内大黄山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公路项目第 DW GJ-1 标段

京新高速（G7）新疆境内大黄山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公路项目，路线起点位于阜康市境内幸福路口互通立交，路线终点与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道路迁移工程上沙河互通改造衔接。路线全长约 101km，全线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局部采用分离式路基），设计速度为 120km/h。项目建设资金来自交通专项建设资金。

京新高速（G7）新疆境内大黄山至乌鲁木齐段改扩建公路项目第 DW GJ-1 标段，起点位于甘河子互通幸福路口枢纽西侧，终点位于甘河子互通式立交东侧，路线全长约 24.2km。工程主要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桥梁涵洞、交叉、交通安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临 2016—65

全设施、绿化及环境保护等。

上述工程中标年均合同金额分别约占本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3.04%、2.92%，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